

## (一) 南京德朔实业有限公司简介

南京德朔实业有限公司是泉峰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设在南京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成立于1997年9月，立足于生产高品质的电动工具。

根据产品线的不同，公司目前有3个整机事业部和1个零配件制造事业部，分别是交流工具第二事业部、专业工具事业部、直流工具事业部和制造事业部。

南京博峰电动工具有限公司是泉峰与博世的合资公司，是南京德朔实业有限公司的兄弟公司。

## (二) 供应商认证及零部件批准程序

1 供应商开发管理部统一负责所有整机事业部的供应商管理工作。在研发中心派驻了项目采购工程师负责新零件的开发采购业务。

2 供应商开发管理部根据公司对供应商的年度评审结果和供应链规划开展供应开发工作，对适合公司需要的潜在供应商，采购部先进行初步评估，并和供应商进行成本结构分析和价格谈判工作，然后采购工程师联合公司品管部和技术部门进行认证工作，确定试制项目。

基于公平公正的竞争原则和建立长期合作关系的考虑，德朔公司要求供应商应当公开其成本结构，德朔公司承诺对这些数据予以保密。公司对各大类零件的供应商有相应的管理性的门槛要求和加工设备、检验设备的要求。

3 零部件的批准包含对样品的检测和对供方基于批量的过程审核两部分。通过PPAP（零部件采购批准程序）的供方可批量向我司供货。供应商需要仔细阅读PPAP检验确认报告首页中的确认栏的确认类型和接收条件。

当发生以下情况时，需要启动零部件批准程序：

- 1 新开发零部件
- 2 新增供方
- 3 设计变更
- 4 已批准的供方的制造流程发生显著变化
- 5 发生严重质量问题，引起暂停供货的零部件
- 6 使用新的结构或材料
- 7 工艺路线或工艺方法或关键过程参数作出调整后，(如热处理工艺的调整, 模具大修等)
- 8 停止批量生产12个月或更长时间时
- 9 更换新的分供方

### (三) 采购订单流程

1 采购部和供应商的合同分为两部分，即加工定做合同（年度采购框架协议）和具体采购订单；在采购框架协议中对付款条件、零配件的采购价格、交货前置期、最小日产能做具体约定，在采购订单具体约定单次订单的采购数量和交货日期，但不显示采购价格。若非特殊约定，加工定做合同中约定的价格一年内有效（不包含促销定单）。

2 对于提供外协服务的供应商，德朔公司与其增加签订《委外加工协议》；

3 德朔公司采用ERP系统管理采购订单，故要求所有供应商应具备基本的电脑、上网设备；采购订单通常采取电子邮件的方式传递，供应商应当在接到采购订单后，24小时内回签订单。随着公司ERP系统的完善，我们将逐步要求所有供应商通过德朔公司的网络系统（供应商门户）查看、接收、回签订单，以及使用该系统通知德朔公司订单发运信息，以实现物流系统的高效、通畅。供应商应当根据订单要求的数量和时间安排送货，并准确填写送货单据，德朔公司不接受提前送货和超量送货。小额的超量送货将被视为免费赠送，予以入库。当因供应商质量不良产生退货时，供应商应根据退货单据安排补货，并和相关采购员确认交货期。

1 供应商应避免来料短缺、延迟交货、不良率过高等问题，由于这些问题造成的德朔公司的损失，将要求供应商予以承担，日常订单的损失索赔由德朔公司各事业部的物控部门直接和各供应商接洽。具体承担金额和方式见《加工定做合同补充条款》。及时有效沟通和持续改善是供应商解决以上问题的根本要素。

2 德朔公司认为及时的付款是商业诚信原则的基本体现。公司一直保持良好的付款信誉，公司和各长期合作供应商采取月结方式付款，通常付款期为90天，即从对帐期间结束日起的90天后付款。在对帐期间结束日起的10天后，订单运作部门的采购员会开始与供应商对帐，供应商应当先提供一份上月度的电子对帐单，得到物控部门的确认后开票，德朔公司到期付款。

### (四) 供应商管理

**4.1** 供应商应当恪守商业原则，承诺对外保守德朔公司的商业信息（如产品信息/订货信息/客户信息）和技术信息（如图纸/检验指导书等），必要时，需与德朔公司签订保密协议；对于按德朔公司图纸定制的零部件，只能供应给德朔公司；同时供应商还应承诺所提供的产品不违反任何专利，或有相应授权。否则德朔公司有权要求赔偿相应的损失。

**4.2** 供应商应当不断提高所供产品的质量水平，德朔公司与供应商签订质量附加协议，以促进其在质量保证能力上的持续改进，并每月提供一份供应商月度考评记录；根据公司的规定，当年度考评结果为该供应商不能达到基本的C级水平，采购部将对其采取整改或淘汰措施；供应商应对其所供产品的质量不良承担责任，赔偿相应损失，包括德朔公司的重新检验、分选、停线、相关零部件报废、后道加工损失、客户延期罚款、客户退货、客户索赔等费用。详见供应商与德朔公司签订的《加工定做合同补充条款》。

供应商应设立专门机构接受与处理所供样品与产品的品质问题，并致力于质量改善、控制、预防的相关措施有效落实，必要时，可通过签定相关具体品质改善项目的协议形式督促完成，并德朔公司有权按上述协议履行。

- 1 德朔公司在来料检验方向将长期推动供方检验，在推动期内，德朔公司对率先达到要求的供应商，将在采购政策上予以倾斜。对于暂时不具备条件的长期合作供应商，德朔公司品管部将提供必要的供应商辅导。对于部分供应商，将协商实施驻厂检验，供应商需承担相应的费用。
- 2 各供应商对德朔公司发放给供应商的技术文件应按德朔公司的统一要求进行管理，德朔公司品管部会对此项要求做不定期检查。
- 3 德朔公司及全体管理层充分认识到遵守国际劳工标准和维护劳工权益是一个负责的公司所具备的基本条件，也是消费者、客户、公众和政府等利益相关者的期望。

德朔公司承诺致力于遵守SA8000社会责任标准规定、国家劳动法律法规、遵守国际公认的劳工标准以及其他适用的行业标准和国际公约，持续改善工作条件和员工福利。与质量管理一样，社会责任管理也是本公司日常运作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履行社会责任是公司提供良好产品满足客户需要的一个必要条件。

德朔公司希望与所有供应商开展长期的合作，所以德朔公司要求所有供应商应当守法经营，并在社会责任、环境保护方面尽职尽责。德朔公司将上述要求延伸到供应商和分包商。

- 1 禁止使用童工和强迫劳动，不接受任何使用童工或强迫劳动的供应商或分包商。
- 2 尊重工人自由，禁止任何形式的强迫劳动。
- 3 提供安全卫生的工作和生活条件，确保员工的安全和健康。
- 4 推动劳资合作，尊重员工的结社自由和集体谈判权。
- 5 提供平等和公平的工作环境，禁止任何形式的歧视行为。
- 6 尊重员工的基本人权，禁止任何形式的侮辱人格的行为。
- 7 合理安排生产计划，合理安排工人的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 8 提供合理的工资福利，至少满足工人的基本需要。
- 9 其他中国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以及德朔公司提出的相关要求
- 10 德朔公司已开通供应商管理门户的网络系统，德朔后续将通过此门户发布最新的供应商管理政策、各种通告、各种技术图纸及PPAP确认报告等。具体操作细则详见附件。
- 11 德朔公司要求所有的供应商的供货应当符合德朔公司统一的环保要求，供应商需签署符合性申明。并对每个零件提供一份有害物质调查表和相应的第三方检测报告。详见德朔公司环保政策。
- 12 供应商的货物包装和产品标识应符合德朔公司《包装规范》的要求，具备包装回收条件的，可以另行签订《包装物回收协议》。
- 13 双方应当恪守商业原则，不采取不正当竞争手段来达到其商业目的；德朔公司谢绝所有供应商对德朔公司各部门人员价值人民币50元以上的任何形式的馈赠，超出此范围的馈赠予以退回或交公司处理。德朔公司要求相关的采购人员、品质人员、技术人员廉洁自律。对于违背此条款：如供应商，视情节轻重由采购部对供应商予以处罚，直至取消供应资格；如内部人员，由公司HR部门按规定予以奖惩。
- 14 所有因各种原因终止与德朔公司合作的供应商，根据其所提供产品的关重程度，将暂扣一笔质量风险抵押金，从终止合作日起为期6—12个月。到期后根据实际情况予以结算。

**4.3** 德朔公司依据“ISO14000环境管理体系和GB/T2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建立了EHS管理体系，确定公司EHS方针为：“严格遵章守法，主动保护环境，厉行节约资源，确保健康安全，提高全员意识，不断持续改进”。并规定供应商职责如下：

**1**、确保所生产之产品须满足德朔公司的环保方面要求。 **2**、保证所有相关活动严格执行国家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相关之法律法规，满足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要求。 **3**、各相关人员在德朔公司内进行相关业务活动时（比如送货、卸货、搬运、堆放、休息、访问），严格遵守德朔公司厂区的各项管理制度。 **4**、积极而持续有效地改善德朔公司提出之涉及供应商在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方面的不良问题。为此，要求供应商遵循相关方针、履行相关职责。